

# 民国时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成长

俞祖华

(鲁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山东烟台264025)

[摘要]民国建立以后,在民族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在建设现代民族国家的进程中,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趋自觉,更为明晰,更加深入人心,并被赋予了现代性内涵。从共御外侮(共有敌人)、共有疆域(共有家园)、共为炎黄子孙(共有身份)、共同缔造并体认中华文明(共同文化联系)四个方面,可对民国时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发展脉络与基本内涵作一梳理和总结。

[关键词]民国时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成长

[作者简介]俞祖华(1964—),男,浙江永康人,鲁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主要从事中国近代思想文化研究。

[中图分类号]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7071(2018)04-0053-10 [收稿日期]2017-12-28

1911年辛亥革命与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是中国从传统王朝国家到现代民族国家转型的重要节点,也构成了中华民族共同体建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成长的全新起点。民国时期虽然处于内部分裂割据、外部外患频仍的状态,但内忧外患进一步激发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成长。

中国自古以来就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萌生、形成由来已久。不过,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成长,经历了从古代类型转向现代类型、从“自在”状态转向“自觉”状态的过程。古代时期,在“大一统”思想引导下,在“王朝天下”的政治框架之中,统一的、多民族的封建国家得到形成、发展,“清朝最终完成了汉、唐、元、明以来的民族融合事业,今天中国境内的56个民族,在清代即已最终形成了一个联系紧密的共同体”<sup>[1](P83)]</sup>,中华民族整体观念已然深入人心。至清末,西方民族主义传入中国,现代民族概念被引入,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基于各子民族间全方位‘一体性’的强烈体认,还形成了一个共同拥有和一致认同的民族总符号或名称——‘中华民族’”;中华民国成立以后,在民族主义思想指引下,在建设

现代民族国家的进程中,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趋自觉,更为明晰,更加深入人心,并被赋予了现代性内涵,从而与封建大一统格局之下的民族整合有了根本性的不同,“其中最为重要的区别就在于:同样作为广义的族群共同体,组成它的各子民族除了数量、构成不尽相同外,其成员一则为‘臣民’或‘藩民’,一则为‘国民’或‘公民’,也是根本的不同”<sup>[2]</sup>。

对民国时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成长,已有学者从不同角度作过一些探讨,主要涉及中华民族观念的嬗变、辛亥革命、抗日战争对中华民族共同体构建的影响等内容。有的学者提到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内涵、表现,如关健英根据斯大林民族定义提出,民族共同体是由共同语言、共同区域、共同经济生活和共同文化联系起来的人类群体;郭小靓等认为,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需要形成政治共识、情感共识与价值共识;沈桂萍则将抗战时期中华民族整体利益的一致性概括为“四个一”,即共有身份——中国人,共有家园——中国,共有目标——维护国家领土完整,共有敌人——日本帝国主义<sup>①</sup>。本文则在既往研究基础上,根据民国

①关于“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成果主要有杨鹏飞《中华民族共同体认同的理论与实践》(《新疆师范大学学报》2016年第1期),郭小靓、陶磊《论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的三种基本共识》(《学术交流》2016年第10期),张会龙、冯育林《试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几个着力点》(《湖北民族学院学报》2016年第5期),关健英《夷夏之辨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形成》(《船山学刊》2016年第1期)等。关于民国时期中华民族共同体建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成长的成果主要有罗福惠《辛亥革命与中华民族共同体精神的演进》(《史学月刊》2011年第4期),彭南生《辛亥遗产:中华民族共同体建构的新开端》(《史学月刊》2011年第4期),张健《抗日战争时期党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构建的理论突破与实践探索》(《思想战线》2017年第1期)等。

时期具体情况,从共御外侮(共有一个敌人)、共有疆域(共有一个家园)、共为炎黄子孙(共有一个身份)、共同缔造并体认中华文明(共同文化联系)等四个方面梳理这一时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发展脉络与基本内涵。

### 一、共御外侮:同仇敌忾抗击外敌

历史上的夷夏之辨,促进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萌生。至近代,帝国主义侵华已成为唤起中华民族觉醒、促进中华民族认同、激发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生长的关键因素。1901年,梁启超在《国家思想变迁异同论》中指出“知他人以帝国主义来侵之可畏,而速养成我所固有之民族主义以抵制之,斯今日我国民所当汲汲者也。”<sup>[3] (P192-193)</sup> 帝国主义入侵激发了“合国内本部属部之诸族”“以对于国外诸族”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翌年,梁启超即在《中国学术思想之变迁之大势》最早使用了“中华民族”一词。因而,近代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所体现的一致性、共同性,首先表现在全体华夏儿女要共御外侮、“合族”对外、共同反对外部敌人——帝国主义。也就是说,中华民族共同体首先是共御外侮、共同反对帝国主义的共同体,是中国境内各民族共同反对帝国主义的联合体。

民国前期,针对各帝国主义“协同侵略”中国的局面,国共等政治力量号召反对帝国主义。当时国共两党中华观念的形成、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生成,都是与反对帝国主义联系在一起的。

中华民国成立以后,孙中山的民族主义之国内面向上从革命“排满”、“光复汉族”调整为“五族共和”、“民族统一”;在对外面向上,到五四运动以前,一直对帝国主义抱有幻想。他在1912年1月5日的《对外宣言书》中首次使用“中华民族”一词“盖吾中华民族和平守法,根于天性,非出于自卫之不得已,决不肯轻启战争。”<sup>[4] (P8)</sup> 该宣言书宣示清政府与各国缔结之条约继续“有效”,并承诺偿还赔款。1919年10月《中国国民党规约》恢复“三民主义”提法以后,孙中山对民族主义作了新的思考,开始在《八年今日》、《三民主义》、《在国民党党部特设驻粤办事处的演说》、《〈国民党恳亲大会纪念册〉序》等演讲或文章中多次使用“中华民族”一词,也使用“中国民族”、“我民族”等词。与此同时,其反对帝国主义的态度也日益鲜明。他在1924年1月6日发布的《关于建立反帝联合战线宣言》中号召世界弱小民族共同“反抗帝国主义国家之掠夺与压迫”<sup>[5] (P23)</sup>;在1月23日通过的《中国国民党第一次

全国代表大会宣言》痛斥帝国主义“武力的掠夺与经济的压迫,使中国丧失独立,陷于半殖民地地位”提出国民党之民族主义“其目的在使中国民族得自由独立于世界”,内则“中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外则“中国民族自求解放”,“盖民族主义对于任何阶级,其意义皆不外免除帝国主义之侵略”<sup>[5] (P114-119)</sup>;在《民族主义》的演讲中批评西方列强“正用帝国主义和经济力量来压迫中国,所以中国的领土便逐渐缩小,就是十八行省内也失了许多地方”<sup>[5] (P200)</sup>。

中国共产党人中华民族观念的形成与反对帝国主义纲领的提出也几乎是同步的,其中华民族意识与反帝意识可以说是形影不离。1922年7月,中共二大通过的《宣言》提出了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该文献在中国历史上最早使用“中华民族”一词,并与反帝思想联系在一起,提出“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宣言》还批评帝国主义者“口口声声唱什么民族平等、民族自决”等好听的名词,中国人民根据自己的被压迫经验,“最易了解帝国主义者所宣称的平等和自决是什么意思”,“了解只有打倒资本帝国主义之后,才能实现平等和自决”<sup>[6] (P115,107)</sup>。其后,中共文献和党的领导人提及“中华民族”,也常常与反帝的语境联系在一起。如1922年9月《向导》发刊词中称,“我中华民族为被压迫的民族自卫计,势不得不起来反抗国际帝国主义的侵略,努力把中国造成一个完全的真正独立的国家”<sup>[6] (P569-570)</sup>;10月,蔡和森在其发表的《中德俄三国联盟与国际帝国主义及陈炯明之反动》一文中批评“国际帝国主义何等妒忌中华民族独立的外交运动”,称赞孙中山是“中华民族独立运动的革命家”,其“所持的主义”“就是要使中华民族解脱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做到中华民族的独立与自由”<sup>[7] (P88,90-91)</sup>;1925年12月,中共为郭松龄倒戈而发布的“告全国民众”书强调,只有政权在人民手里,才能“解除帝国主义对我中华民族八十余年之压迫与剥削”<sup>[6] (P529)</sup>等等。中共成立初期,党的文献中更多的情况下使用“中国民族”一词,且每每与反对帝国主义提法并列。如1922年11月《对于目前实际问题之计划》中要求运用民主的联合战线与反对帝国主义的联合战线两个战略,“以消除为中国民族发展的两大障碍物——军阀及国际帝国主义”<sup>[6] (P120)</sup>;1923年6月,中共三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纲领草案》指出,“中国民族要求政治经济独立的革命”有世界性意义,“此种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军阀、反对宗法社会的国民革命,其意义

实在就是中国无产阶级反对世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sup>[6] [P140]</sup>；1925年6月，“五卅惨案”发生后发布的文告称，“我们中国民族的被屠杀亦非始于今日”，近代史是“一部外国强盗宰割中国民族的血书”称赞五卅运动是“中国民族反抗帝国时期(主义)之第一页”<sup>[6] [P419]</sup>，等等。

九一八事变发生后，日本帝国主义成为侵略中国的主要国家，聚焦于反对日本帝国主义成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内容。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增强，为全民族团结抗战局面的形成，为最终战胜日本帝国主义奠定了基础。

在日本侵华不断加深的背景下，中共一再发出通电、宣言、指示，倡导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呼唤增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抗日救国而共赴国难，号召捍卫中华民族(中国民族)的独立自主。在这些通电、宣言中，“中华民族”一词被越来越频繁地使用，同时也还使用“中国民族”等词；在1935年《八一宣言》发布后到抗战全面爆发，几乎所有涉及抗日的通电、宣言与全局性的党内指示中都使用了“中华民族”一词。1931年11月5日，中共中央指示即将通过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宣布中国民族的完全自主与独立，不承认帝国主义在华政治上经济上一切特权”<sup>[8] [P493]</sup>。1932年元旦发表的《中国共产党对于时局的主张》号召“用民族的革命战争去打倒帝国主义”，“争取中国的统一，中国民族的独立解放”<sup>[9] [P5]</sup>。1934年4月，中共以“中国民族武装自卫委员会筹备会”名义发布《中国人民对日作战的基本纲领》，指出日本侵华使“全中国的民众，不管是汉人或是其他民族(蒙古，回族，满洲，西藏，苗瑶[瑶]等等)，都处在一个非常危险的生死关头”，提出“中国人民唯一自救与救国的方法，就是大家起来武装驱逐日本帝国主义，就是中华民族自卫”，纲领以“中华民族反日自卫战争万岁”、“大中华民族解放万岁”的口号作为结尾<sup>[10] [P681—686]</sup>。1935年8月1日，中共发出《八一宣言》，痛陈日军侵华与卖国贼出卖领土主权“是中华民族的上耻辱”，“中国民族就是我们全体同胞”，不能“坐视国亡族灭而不起来救国自救”，号召“中国境内一切被压迫民族(蒙、回、韩、藏、苗、瑶、黎、番等)的兄弟们”，“为民族生存而战”，战胜日本帝国主义。该宣言也以“大中华民族抗日救国大团结万岁”作为结尾<sup>[10] [P518—524]</sup>。1936年1月25日，红军致书东北军全体将士，号召其揭起抗日反卖国贼的义旗，“为中国民族争一口气”，“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而奋斗到底”，倘若如此，“那一个有热血的

中国男儿不愿意投效东北军，共同杀贼，为中华民族伸义愤，争光荣”<sup>[11] [P6—7]</sup>。3月1日，发布《中国人民抗日先锋军布告》，宣示“我中华最大敌人为日本帝国主义，凡属食毛践土之伦，炎黄华胄之族，均一致奋起，团结卫国……中华民族之不灭，日本帝国主义之必倒，胜败之数，不辨自明。”<sup>[11] [P10—11]</sup>4月25日，中共中央发出《为创立全国各党各派的抗日人民阵线宣言》，发出呼吁：“不管我们相互间有着怎样不相同的主张与信仰，不管我们相互间过去有着怎样的冲突与斗争，然而我们都是大中华民族的子孙，我们都是中国人，抗日救国是我们共同的要求。”<sup>[11] [P18]</sup>8月24日，在《中央关于内蒙工作的指示信》中指出“在目前阶段上，中国一切民族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前面都发生亡国的危险，一切民族应当在平等自愿的原则上最亲密地团结联合起来，反对共同的敌人。”<sup>[11] [P71]</sup>1937年4月15日，中共中央在《告全党同志书》中，要求全党同志“认定中华民族的最大敌人是日本帝国主义”，把“争取中华民族的彻底解放”当作“在目前的唯一任务”<sup>[11] [P195—199]</sup>。

1937年七七事变爆发之后，中共于7月8日发表通电，宣告“平津危急！华北危急！中华民族危急！只有全民族实行抗战，才是我们的出路”，并通电呼吁全国各族同胞团结起来<sup>[11] [P274]</sup>。7月23日，中共再次发表通电，号召“所有中华儿女的儿女们”、“所有不愿当亡国奴的同胞们”联合起来，“拼着我们民族的生命去求得我们民族的最后胜利”，“只有坚决抗战，才是中华民族的出路”<sup>[11] [P297—298]</sup>。1938年10月，毛泽东在《论新阶段》中指出“自从九一八事变以来，中华民族的敌人日本帝国主义经过侵略东四省的第一步，进到准备并实行向全中国侵略的第二步骤”，但“日本帝国主义灭亡全中国的侵略步骤，遭遇了前所未有的全民族的反抗”<sup>[11] [P559—560]</sup>。

在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一二八事变之后，国民党最初奉行“不抵抗”、“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随着日本侵华的不断加深，国民党政策由“不抵抗”转向抵抗。1937年七七事变发生十天后，蒋介石发表“庐山谈话”，表示“中国民族本是酷爱和平”，“如果临到最后关头，便只有拼全民族的生命，以求国家生存”<sup>[12]</sup>。

## 二、共有疆域：维护中华民族的领土完整

“现在五族共和，凡蒙藏回疆各地方同为我中华民国领土”<sup>[13] [P8—9]</sup>，“满、蒙、回、藏各方域原与汉

土同一区域”<sup>[14] (第2卷, P920)</sup>, “东渐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声教,近则汉、满、蒙、回、藏五族一家,又地球之最大国也”<sup>[15]</sup>,中华故土是各族人民的共同家园。祖国的锦绣河山、广袤疆域养育了中国各族人民,各族人民共同开拓了祖国辽阔的版图,并在不同历史时期共同保卫了祖国的边疆,共同保卫着各族人民的家园,共同维护着中华民族版图的完整。民国时期,各族人民在致力于建设现代国家的同时,为保持帝国时代的疆域版图作了不懈努力。各方人士在论述中华民族观念时,对中华民族所赖以生存的辽阔版图都深感骄傲自豪,对维护中华民族的领土完整都深感“守土有责”。

中华民国继承了清王朝的疆域、版图、全部领土,保持了历史的延续性。对此,鼎革之际的清王朝、袁世凯、革命派三方都表达过同样的立场。1912年2月12日颁布的、仅有319字的《清帝逊位诏书》提出“宜有南北统一之方”,“仍合满、汉、蒙、回、藏五族完全领土为一大中华民国”<sup>[16] (P183)</sup>。孙中山在是年元旦发布的《临时大总统宣言书》中明确宣示了保持国家领土完整、保持各民族团结统一的愿望,并提出“国家之本在于人民,合汉、满、蒙、回、藏诸地为一国,即合汉、满、蒙、回、藏诸族为一人民,是曰民族之统一。武汉首义,十数行省先后独立,所谓独立,对于清廷为脱离,对于各省为联合,蒙古、西藏意亦同此,行动既一,决无歧趋,枢机成于中央,斯经纬周于四至,是曰领土之统一。”<sup>[4] (P6)</sup> 3月11日,南京临时政府公布《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其中规定:中华民国领土,为二十二行省,内外蒙古、西藏、青海。4月22日,《临时大总统袁世凯命令》强调“现在五族共和,凡蒙藏回疆各地方同为我中华民国领土,则蒙、藏、回疆各民族,即同为我中华民国国民,自不能如帝政时代再有藩属名称。此后,蒙、藏、回疆等处,自应统筹规划,以谋内政之统一,而冀民族之大同。”<sup>[13] (P8-9)</sup> 1914年5月1日,袁世凯公布《中华民国约法》,其中第三条规定“中华民国之领土,依从前帝国所有之疆域”。

此后,历届民国政府一直维护中华民族固有疆域版图的法律地位。1923年10月10日公布的《中华民国宪法》规定“中华民国国土,依其固有之疆域。国土及其区划,非以法律,不得变更之”<sup>[17] (P17)</sup>。1931年6月1日,南京国民政府颁布的《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规定“中华民国领土为各省及蒙古、西藏”,“蒙古、西藏之地方制度,就地方情形,另以法律定之”<sup>[17] (P18)</sup>。1947年公布的《中华民国宪法》指出“中华民国领土,依其固有之疆域,非经国

民大会之决议,不得变更之。”<sup>[17] (P20)</sup>

1912年12月,在沙俄的策动与支持下,外蒙古王公拥立哲布尊丹巴称帝“独立”,企图策动内蒙古各盟旗响应。蒙古族人民与汉族人民一起进行了维护中华民族统一的斗争。各盟发表通电,“忠告库伦取消独立”。1913年1月23日,内蒙古西部22部34旗王公、札萨克在归绥召开会议即“西盟会议”,决议“联合东蒙,反对库伦”。在“西盟会议”上,乌、伊两盟发出“劝告库伦文”,声明“蒙古疆域与中国腹地唇齿相依,数百年来,汉蒙久为一家……现在共和新立,五族一家,南北无争,中央有主,从前各省独立,均已取消。我蒙同系中华民族,自宜一体出力,维持民国。”<sup>[18] (P46-47)</sup> 这个通电中,“不仅是‘中华民族’一词在政治文告中第一次作为代表中国各民族共同体的称谓符号出现,它同时也反映了国内少数民族本身对同属中华民族一部分的确认”<sup>[19] (P265)</sup>。

1931年九一八事变发生后,国民党一度奉行“不抵抗”政策,致使东三省沦陷。随着日本侵略加深,国民党表现出了维护中华民族领土完整的态度。1937年2月,蒋介石在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表示“中央对于外交所抱的最低限度,就是保持领土主权的完整。”7月17日,蒋介石在“庐山谈话”中表示“如果放弃尺寸土地与主权,便是中华民族的千古罪人”,“任何解决不得侵害中国主权与领土完整”<sup>[12]</sup>。1943年,蒋介石在《中国之命运》一书中表示,“我们中华民族在自然成长的过程中,由于共御外侮以保障其生存”,中华民族因其宗支不断融合、人口不断繁衍,“国家的领域亦相随扩张,然而中华民族从来没有超越其自然成长所要求的界限”,“如有外来侵略的武力,击破我们国家的防线,占据我们民族生存所要求的领域,则我们中华民族,迫不得已,激于他所受的耻辱和他生存的要求,乃必起而誓图恢复,达成其复兴的目的”<sup>[20] (P1-2)</sup>。

中国共产党人一直坚持维护中华民族固有疆域统一、完整的立场。在国内民族关系上,党的民族观虽然经历了从“民族自决”到“民族自治”的演变,但维护国家统一的立场则始终如一。建党初期,中共承认少数民族自决以至独立的权利,但希望以联邦制的形式维护中华民族的完整。中共二大通过的《宣言》提出,“尊重边疆人民的自主,促成蒙古、西藏、回疆三自治邦,再联合成为中华联邦共和国”<sup>[21] (P5-8)</sup>。抗日战争时期,中共转向在维护国家统一的前提下承认少数民族实行“民族自治”的权利。1938年10月,毛泽东在《新阶段论》的报告中

提出,“允许蒙、回、藏、苗、瑶、夷、番各民族与汉族有平等权利,在共同对日原则之下,有自己管理自己事务之权,同时与汉族联合建立统一的国家”<sup>[11] (P619)</sup>。

在对外政策上,中共坚决反对外国势力瓜分、分裂中华民族的图谋。1931年九一八事变发生后,中共发布了《中国共产党为日本帝国主义强暴占领东三省事件宣言》、《中央关于日本帝国主义强占满洲事变的决议》等宣言、决议,提出了以神圣的民族自卫战驱逐日军出中国,保持中国领土主权完整的主张。1933年3月,针对日军在“轰炸上海与席卷东北之后”发动“征服热河的战争”,中央发出《告群众书》,号召“为中国民族之自由,统一与领土之完整”而斗争<sup>[22] (P101)</sup>。1934年4月,由中国共产党提出,经宋庆龄等1779人签名,发布了《中国人民对日作战的基本纲领》,呼吁中华民族武装自卫,“不仅能收复东三省、热河、察哈尔和一切失地,而且我们能够把日本帝国主义从中国赶出去”<sup>[10] (P686)</sup>。1937年七七事变发生后,中共在通电中号召“全民族实行抗战”,“不让日本帝国主义占领中国寸土”<sup>[11] (P275)</sup>。

针对日本扶植伪满洲国、策划内蒙古独立,中共在有关通电、宣言中坚决揭露、谴责了日本帝国主义以“民族自决”为名分裂、割占中华民族的图谋。1934年1月8日,在《“一二八”两周年运动的决议》中揭露“日本帝国主义强盗现在加紧进攻察哈尔,准备把‘满洲国’扩大为‘满蒙国’,而使察绥与华北,也完全成为日本的殖民地”<sup>[10] (P12)</sup>。在德王等组织所谓内蒙古独立政府后,1936年8月24日中央发出《关于内蒙工作的指示信》,揭露“日本帝国主义占领内蒙,是打着内蒙‘独立自主’的旗帜”,“利用中国国民党政府对内蒙的压迫和内蒙的不满”,“其目的在变整个内蒙为日本殖民地”,“这种奴役内蒙的政策确是一个恶毒的阴谋”<sup>[11] (P68-69)</sup>。1937年七七事变发生后,中央再次对蒙古工作发出指示,提醒不要幻想“日寇进攻绥蒙会缓和下来”,要求“发动蒙古民族抗日运动高潮”,包括争取德王等上层人士抗日,号召“绥蒙当局与蒙汉人民”做好充分准备迎击日军新的进攻,号召“蒙汉联合抗日”,号召“蒙古民族,不分盟旗,不分上下,团结一致,抗日援绥!保卫绥远,保卫蒙古!”<sup>[11] (P282-283)</sup> 11月太原失守后,八路军出兵内蒙古抗日,中央要求以“蒙汉两民族团结一致抗日”等口号,共同抗日。

少数民族人士也认同中国是中华民族各族人民的共同家园。1938年7月,广为传布的《康藏民众代表慰问前线将士书》写到“中国是包括固有之二

十八省、蒙古、西藏而成之整个国土,中华民族是由我汉、满、回、藏及其他各民族而成的整个大国族。日本帝国主义肆意武力侵略,其目的实欲亡我整个国家,奴我整个民族,凡我任何一部分土地,任何一部分人民,均无苟全幸存之理。”<sup>[23]</sup>

### 三、共为炎黄子孙:中华民族一家亲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国家,汉族与少数民族血缘相通,“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有着共同的祖先认同,即都自认为是炎黄子孙,各民族共同组成一个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华民族和各民族的关系是一个大家庭和家庭成员的关系,各民族的关系是一个大家庭里不同成员的关系。清末梁启超提出“中华民族”一词时,就指出中华民族“实由多民族组合而成”。古代时期中国民族关系就体现出“华夷如一”、“无分尔疆此界”的和谐一面,清末又提出过“满汉融合”、“五族大同”的主张,如杨度在《金铁主义说》中使用了“五族合一”、“五族一家”等提法。“五族一家”、各族一体的思想到了民国时期得到了进一步的确认、阐发。

民国初期的相关文件、政令、宣言,以不同形式规定了“不分种族”、“五族一家”、民族平等的原则。1912年3月公布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规定:“中华民国人民一律平等,无种族、阶级、宗教之区别”<sup>[4] (P221)</sup>;1914年公布的《中华民国约法》也有相似条文。1912年4月13日,北洋政府颁布了《豁除五大民族婚姻禁令》,提到“现在国体改定,联合五族,组织新邦,必宜使畛域胥除,情谊日洽,查旧例于汉满蒙回藏皆有擅通婚之禁令,而回藏两族与汉族结婚者也少,近年屡议豁除旧禁,疏通习俗,或颁布而尚少奉行,或劝告而犹多疑阻。刻下共和伊始,五族一家,若仍于婚姻一节,有此疆彼界之拘,则睽隔殊多,何以免参差而昭联合?为此用劝汉满蒙回藏五大族,各宜互通婚姻,一以除异同之迹,一以期情谊之孚……敦睦新欢,行联合之实,使我五大民族相爱于无极。”<sup>[24] (P1351)</sup> 4月25日,袁世凯在《裁撤藩属名称文》中宣布中华民国成立后“蒙藏回疆各民族即同为我中华民国国民”,要通过内政之统一实现“民族之大同”。

各界人士分别阐述了“五族一家”、“中华民族一家亲”的观念,他们希望同为中华民族成员的汉族与少数民族人民一道,共同参加国家管理,“共享共和之幸福”,共同抵御外敌入侵,共同捍卫中华民族的完整统一,共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共同承担“使中国进于世界第一文明大国”之大责任。

民国初期,孙中山多次阐发“五族共和”思想,主张五大民族平等相处,实现“五族一家”、天下一家。在《临时大总统宣言书》中提出“民族之统一”的主张后,孙中山又多次表达了五族一家、五族一体的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思想。1912年1月20日,他在《致黎元洪电》中表示“满、蒙、回、藏之待遇,与汉人平等。”<sup>[4](P29)</sup>2月3日,他在《致何宗莲电》中说“共和国,系结合汉、满、蒙、回、藏五大种族,同谋幸福,安有自分南北之理,更安有苛遇满族之理”。还说“国家之事,由五族人共组织之”<sup>[4](P60-61)</sup>。4月1日,他在《解职辞》中提到“今日中华民国成立,南北统一,五族一家。”<sup>[4](P318)</sup>9月1日,他在北京蒙藏统一政治改良会欢迎会上指出:“今我共和成立,凡属蒙、藏、青海、回疆同胞,在昔之受压制于一部者,今皆得为国家主体,皆得为共和国之主人翁,即皆能取得国家参政权。”<sup>[4](P429-430)</sup>9月3日,他在北京五族共和合进会与西北协进会的演说中称“民国成立,五族一家,地球上所未有,从古所罕见”,以前五族中“满族独占优胜之地位”种族不平等,政治也不平等,经过革命,“今者五族一家,立于平等地位”,“所望者以后五大民族同心协力,共策国家之进行”<sup>[4](P438-439)</sup>。9月7日,他在张家口各界欢迎会的演说中宣传了“汉、满、蒙、回、藏五族合为一体”,“族无分汉、满、蒙、回、藏,皆得享共和之权利,亦当尽共和之义务”<sup>[4](P451)</sup>的理念。他《在广州孙氏家属恳亲会的演说》中还说过“今者民国成立,政尚共和,合汉、满、蒙、回、藏而成一家,亦犹是一族”<sup>[25](P56)</sup>。

黄兴等革命党人与一些民国政要也致力于倡导五族一家、民族大同的思想。1912年3月19日,黄兴、刘揆一等发起成立“中华民国民族大同会”,后改称“中华民族大同会”。该会“会启”称“今既合五大民族为一国矣,微特藩属之称,即种类之界,亦将渐归融化。”<sup>[26](P147)</sup>孙中山作了批示,称“该会以人道主义提携五族共跻文明之域,使先贤大同世界之想象实现于二十世纪,用意实属可钦”<sup>[4](P331)</sup>。黄兴、蔡元培等革命党元老还参加了5月12日成立的“五族国民合进会”,该会有民国政要及各族代表性人士数十人参与。“会启”中称,“夫我国国民原同宗共祖之人,同一血统,所谓父子兄弟之亲也”,的确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先秦“现居各行省之汉种,原从西北高原从黄河流域东来,故迄今欧罗巴尚称汉人为蒙古种”,秦汉以后少数民族“入边掠去汉民动以万计,而东西北汉民,历代逃亡入各部落者,又不知凡几”,两晋之际少数民族“其民族之遗留中

土,而中土汉民,相随出边者,又不知凡几”。从民族、地理、宗教三者看,“则我满、蒙、回、藏、汉五族国民固同一血统,同一枝派,同是父子兄弟之俦无可疑者”。由于实行一人一家之专制,使得“本是同宗共祖之人,势不得不同室操戈”,“久遂并其为同宗共祖之兄弟而忘之”,五族“互视为外族”。现在中华民国成立,扫除专制,实行五族共和,“将合五族国民向为同宗共祖之父子兄弟者,仍为同宗共祖之父子兄弟”,“举满、蒙、回、藏、汉五族国民合一炉,以冶之成为一大民族”<sup>[14](P919-922)</sup>。另“我五族国民以外,西北尚有哈萨克一族,西南尚有苗瑶各族,俾求得其重要人员随时延入本会”<sup>[14](P923)</sup>。类似组织还有同年4月10日在北京成立的“五大民族共和联合会”,5月雷震等发起在上海成立的“五族少年同志保国会”等。

在“五族一家”思想的基础上,有的政党、团体或人士进而提出了将五族一体化、将五族同化为一个“大民族”的“种族同化”主张。如1912年3月3日制定的《中国同盟会总章》将“实行种族同化”<sup>[4](P160)</sup>列为九条政纲之一。8月13日,中国同盟会等五政党联合改组为国民党,政纲内容仍包括“厉行种族同化”。吴贯因于1913年初发表了《五族同化论》一文,提出“汉、满、蒙、回、藏五族,其初固非单纯之种族,而实由混合而成之民族也。夫人种相接近,由种族之事故,而融合交通,世界历史上实数见不鲜,固非独中国而已。而我中国先民,既能融合汉土诸小族,而成一汉族;融合满洲诸小族,而成一满族;融合蒙疆诸小族,而成一蒙古族;融合回部诸小族,而成一回族;融合藏地诸小族,而成一西藏族,况今日国体改为共和,五族人民负担平等之义务,亦享受平等之权利,既已无所偏重,以启种族之猜嫌,自可消灭鸿沟,以使种族之同化。则合五民族而成一更大之民族,当非不可能之事。今后全国之人民,不应有五族之称,而当通称为中国民族 chinese nation,而 nation 之义既有二:一曰民族,一曰国民,然则今后我四万万同胞,称为中国民族也可,称为中国国民也可。”<sup>[27]</sup>

时人很快意识到了“五族”、“五族共和”提法存在缺陷、不合时宜,转而探索以新名号作为民族共同体的名称。清季已出现的“中华民族”一词这时成了人们的选择,“五族一家”思想遂进而发展为“中华民族一家亲”观念。民国元年(1912年)出版的《共和国历史教科书》较早表述了“中华民族一家亲”的思想“我中华民族本部多汉人,苗瑶各土司杂居其间。西北各地,则为满蒙回藏诸民族所居,同

在一国之中,休戚相关,谊属兄弟。”<sup>①</sup>1913年1月,内蒙古王公在《乌伊两盟各札萨克劝告库伦文》使用了“中华民族”一词。袁世凯在致哲布尊丹巴的电文中也提到“外蒙古同为中华民族,数百年来,俨如一家,现在时局阽危,边事日棘,万无可分之理。”<sup>[28] (P86)</sup>

李大钊、孙中山等还进一步提出了将国内各族同化为一个中华民族的思想。1914年4月16日,光昇在《中华杂志》创刊号发表《论中国之国民性》一文,认为“合满汉蒙回藏之民谓之为五族,毋宁谓之为大中华民族可也。”1917年2月,李大钊在《新中华民族主义》一文中指出“吾国历史相沿最久,积亚洲由来之数多民族冶融而成此中华民族,畛域不分、血统全混也久矣,此实吾民族高远博大之精神有以铸成之也。今犹有所遗憾者,共和建立之初,尚有五族之称耳。五族之文化已渐趋于一致,而又隶于一自由平等共和国体之下,则前之满云、汉云、蒙云、回云、藏云,乃至苗云、瑶云,举为历史上残留之名辞,今已早无是界,凡籍隶于中华民国之人,皆为新中华民族矣。”<sup>[29] (P494-495)</sup>从1919年起,孙中山对“五族共和”说进行了检讨,多次谈到了将国内各族融合为中华民族的设想。1919年,他在《三民主义》的讲演里谈到“汉族当牺牲其血统、历史与夫自尊自大之名称,而与满、蒙、回、藏之人民相见,合为一炉而冶之,以成一中华民族之新主义。”<sup>[30] (P187)</sup>1921年,孙中山又指出“吾国今日既曰五族共和矣,然曰五族,固显然犹有一界限在也。欲泯此界限,以发扬光大之,使成为世界上有能力、有声誉之民族,则莫如举汉、满等名称尽废之,努力于文化及精神的调洽,建设一大中华民族。”<sup>[25] (P29)</sup>

九一八事变后,随着日本侵华加深,中华民族认同进一步增强,中华民族一家亲观念更为深入人心。1936年,以官方名义编辑了《绥蒙辑要》,提到“中华民族,都是黄帝子孙。因为受封的地点不同,分散各地,年代悠久,又为气候悬殊,交通阻隔,而有风俗习惯之不同,语言口音之歧异,虽有汉、满、蒙、回、藏等之名称,如同张、王、李、赵之区别,其实中华民族是整个的,大家好像一家人一样。因为我们中华,原来是一个民族造成的国家。孙总理说,中华民族就是国族。”还谈到:“蒙古族就是历史上的匈奴,《史记》说‘匈奴之祖先名曰淳维为夏后氏之苗裔’,而‘夏后氏的祖先是夏禹,大禹乃是黄帝子孙’,‘所以

今之蒙古同胞,实与本部十八省同胞同一血统”<sup>[31] (P1)</sup>。

1937年七七事变后,蒋介石发表“庐山谈话”,指出中华民族“不能不保持我们民族的生命,不能不负起祖宗先民所遗留给我们历史上的责任”,“如果战端一开,那就是地无分南北,年无分老幼,无论何人,皆有守土抗战之责任,皆应抱定牺牲一切之决心”。在外部压力之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大增强。人们纷纷强调中华民族是祖先相同、血缘相通的命运共同体。1938年春,熊十力在《中国历史讲话》中阐发了“五族同源”、“五族一家”论,提出:“中华民族,由汉满蒙回藏五族构成之。故分言之,则有五族;统称之,则唯华族而已。如一家昆季,分言之,则有伯仲;统称之,则是一家骨肉也。”<sup>[32] (P4)</sup>中华书局出版的大型辞书《辞海》对“中华民族”作了这样的解释“合汉、满、蒙、回、藏、苗等人而成整个之中华民族。人口共约四万万七千余万。”1939年2月13日,顾颉刚在昆明《益世报·边疆周刊》第9期发表《中华民族是一个》,该文提出“我们只有一个中华民族,而且久已有了这个中华民族”,“中国之内决没有五大民族和许多小民族,中国人也没有分为若干种族的必要(因为种族以血统为主,而中国人的血统错综万状,已没有单纯的血统可言)”<sup>[33] (P94-106)</sup>。该文的发表,在学术界产生了广泛共鸣,但也引发了热烈讨论。在学术界围绕“中华民族是一个”展开讨论之后,蒋介石明确提出了中华民族宗族论。1941年2月2日,蒋介石在“训词”中指出“中华民族是蒙回藏和汉满五族合一的民族,我们常常说蒙回藏,是就我国的土地而言的名词,并不是讲我们人种有什么不一样。可以说自汉代以来,在这两千多年的历史中,我们的血统和我们全部文化,本就没有什么不同的地方。”<sup>[34]</sup>1942年8月27日,蒋介石发表《中华民族整个共同的责任》,宣称“中华民族乃是联合我们汉、满、蒙、回、藏五个宗族组成的一个整体的总名词。我们说我们是五个宗族而不说五个民族,就是说我们都是构成中华民族分子,像兄弟合成家族一样。《诗经》上说,‘本支百世’,又说‘岂伊异人,昆弟甥舅’,最足以说明我们中华民族各单位融合一体的性质和关系。我们集许多家族而成宗族,更由宗族合成为整个中华民族。国父孙先生说‘结合四万万人为一个坚固的民族’。所以我们只有一个中华民族,而其中单

<sup>①</sup>参见傅运森编撰,高凤谦、张元济校订《共和国教科书·新历史》(高等小学用)第4册第20课“民国统一”部分。另参见黄兴涛《重塑中华——近代中国“中华民族”观念研究》对该条材料出处所作详尽说明,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2017年版,第125页。

位最切当的名称,实在应称为宗族。”<sup>[35] [P217]</sup> 1943年,蒋介石在《中国之命运》的小册子中重申了“我们中华民族是多数宗族融和而成的”之中华民族宗族论。由于蒋介石的政治影响力,中华民族由不同宗族组成一个民族的观点得到了广泛的传播。

中共方面一再申明大义,强调中国各族儿女同为炎黄子孙,理应携手合作,共赴国难,共同致力于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1937年2月10日,中共中央致电国民党五届三中全会,表示值此“日寇猖狂,中华民族之存亡千钧一发之际”,“我辈同为黄帝子孙,同为中华民族儿女,国难当头,惟有抛弃一切成见,亲密合作,共同奔赴中华民族最后解放之伟大前程”<sup>[11] [P157-158]</sup>。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中国共产党人团结各民族共同抗日的重要性、紧迫性有着充分的认识。七七事变发生不久,在8月12日有关指示中,中共中央要求“组织与武装全体韩民、蒙民、回民参加抗战”,“争取这些少数民族的动摇上层分子(如德王之类)到抗战中来,汉人的政府与军队,应该同少数民族的上下层建立良好关系,反对大汉族主义,使他们自愿的同我们亲密的联合”<sup>[11] [P320]</sup>。8月25日公布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第三条为“全国人民的总动员”,其内容包括“动员蒙民回民及其他一切少数民族,在民族自决和民族自治的原则下,共同抗日”<sup>[11] [P328]</sup>;第十条为“抗日的民族团结”。12月25日发表的《中国共产党对时局宣言》认为,全面抗战以来中国军民英勇抗战,“表现出我中华民族空前未有的觉醒,造成了我民族力量空前未有的团结”<sup>[11] [P410]</sup>。1938年10月,毛泽东在《论新阶段》的报告中提出“团结各民族为一体,共同对付日寇”,提出要“纠正存在着的大汉族主义,提倡汉人用平等态度和各族接触,使日益亲善密切起来,同时禁止任何对他们带侮辱性与轻视性的言语、文字与行动”<sup>[11] [P619-620]</sup>。1941年6月22日,《解放日报》发表题为《实行正确的民族政策》的社论,指出:实行正确的民族政策,以团结国内各少数民族共同抗日图存,就是当前抗战中的严重任务之一。

随着中华民族观念的确立,中共对中华民族的内部结构、内部关系作出了更为准确的说明。1939年,毛泽东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中对“中华民族”作了阐述: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国家之一,“拥有四亿五千万人口,差不多占了全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在这四亿五千万人口中,十分之九以上为汉人。此外,还有蒙人、回人、藏人、维吾尔人、苗人、彝人、壮人、仲家人、朝鲜人等,共有数十种少数民族,虽然文化发展的程度不同,但是都已有长久

的历史。”<sup>[36] [P622]</sup> 同年,由八路军政治部所编的《抗日战士课本》这样界定“中国有四万万五千万人口,组成中华民族。中华民族包括汉、满、蒙、回、藏、苗、瑶、番、黎、夷等几十个民族,是世界上最勤劳、最爱和平的民族。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中华民族是代表中国境内各民族之总称。”<sup>[21] [P807-808]</sup>

#### 四、共同体认中华文明: 促进各民族的文化认同

文化是民族之魂。中华民族各族人民共同创造了悠久、灿烂的中华文化,也共同体认、传承着中华文明。清末,杨度在1907年发表的《金铁主义说》一文就认为中华民族其民族命名“实采合于文化说,而背于血统说”,“非一血统之种名,乃为一文化之种名”<sup>[37] [P372]</sup>。他把中华民族看成是一个文化共同体,而非血缘共同体。民国时期各界人士同样重视中华文化认同在中华民族融合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1935年12月15日,傅斯年在《独立评论》发表《中华民族是整个的》一文,指出:自从春秋战国以来,“大一统思想深入人心”,“我们中华民族,说一种话,写一种字,据同一的文化,行同一伦理,俨然一个家庭。世界上的民族,我们最大,世界上的历史,我们最长。这不是偶然,是当然。‘中华民族是整个的’一句话,是历史的事实,更是现实的事实。”<sup>[38] [P125]</sup> 1939年2月,顾颉刚在《中华民族是一个》一文中认为,“中华民族不组织在血统上”,“也不建立在同文化上”,“现在汉人的文化”“早因各种各族的混合而渐渐舍短取长成为一种混合的文化了”,“现有的汉人的文化是和汉人共同使用的,这不能称为汉人的文化,而只能称为‘中华民族的文化’”<sup>[33] [P94-106]</sup>。1943年,蒋介石在《中国之命运》中指出,中华民族由宗族融合而成民族,“融和的动力是文化而不是武力,融和的方法是同化而不是征服”,“中国全体的国民,都有他‘四海之内皆兄弟也’的崇高的伦理观念,与博大的仁爱精神”,到秦汉时代,“由于生活的互赖,与文化的交流,各地的多数宗族,到此早已融和为一个中华大民族了”,魏晋南北朝时期“所有全领域的宗教、哲理、文学、艺术、天文、术数、法律、制度、风俗、民情,亦已网罗综合而冶于一炉”,于是有了民族大融合、隋唐大统一,后来契丹、女真、蒙古、满族等“未能完全同化的宗族”虽然入据中原,“然他们仍先后浸润于中原的文化之中”,我们中华民族“能以我悠久博大的文化,融和四邻的宗族,成为我们整个民族里面的宗支。简言之,我们中华民族对于异族,抵抗其武力,



而不施以武力 吸收其文化 而广被以文化”<sup>[35] [P76]</sup>。

现代中华国族的建构、中华民族的整合也离不开中华文化认同的支撑。为了促进境内各民族的团结、联合,促进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成长、发展,近代先哲希望通过中华文化的传播,增进民族感情,扩大文化认同,消弭种族区分,促进民族团结。李大钊在《新中华民族主义》一文中指出,“五族之文化已渐趋于一致”,我们的责任是进一步增进各族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以促进民族融合、促进“新中华民族”的建构,“今后民国之政教典刑,当悉本此旨以建立民族之精神,统一民族之思想”<sup>[29] [P495]</sup>。孙中山也主张从文化认同入手促进中华民族的同化,提出“努力于文化及精神的调洽,建设一大中华民族”<sup>[25] [P29]</sup>。1924年,他在《民族主义》的讲演中指出,民族的造成“不能不归功于血统、生活、宗教、语言和风俗习惯这五种力”,“就中国的民族说,总数是四万万人,当中参杂的不过是几百万蒙古人,百多万满洲人,几百万西藏人,百几十万回教之突厥人,外来的所以就大多数说,四万万中国人,可以说完全是汉人。同一血统,同一语言文字,同一宗教,同一习惯,完全是同一民族”。宗教、语言和风俗习惯都是文化,可见文化在中华民族建构中的巨大作用。基于此,他主张“结合四万万人成一个坚固的民族”“便要提倡民族主义,用民族精神来救国”<sup>[5] [P188-189]</sup>。

各界人士倡导对各民族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但又求同存异,主张尊重各民族创造的独特文化。民国初年的五族国民合进会主张“民族同化”,但仍主张“五族国民宗教不同,语言文字各异,今共和建国,自应信教自由,语言文字各从其便”<sup>[14] [P922]</sup>。毛泽东在《论新阶段》的报告中就指出“尊重各少数民族的文化、宗教、习惯,不但不应强迫他们学汉文汉语,而且应赞助他们发展用各族自己言语文字的文化教育。”<sup>[11] [P620]</sup>

## 五、结 语

培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促进民族团结、维护国家统一的思想基础,是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因此,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十九大报告中强调“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sup>[39]</sup>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在中华民族五千年发展

史中形成的,而民国时期是其由传统形态转换为现代形态、由专制大一统转换为现代共同体的重要枢纽,不仅确立了“一个共同拥有和一致认同的民族总符号或名称——‘中华民族’”,也形成了现代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以共御外侮、共有疆域、共为炎黄子孙、共同缔造并体认中华文明为基本内容的框架。民国时期,在内忧外患的刺激下,现代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得以成长和增强,为国家恢复独立、走向统一,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为我们在新时代培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了有益的历史启示:各族人民要在共同应对外部挑战、共同面对外部压力中培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命运的意识,要在维护中华民族版图完整、增强中华故土情结中培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命运的意识,要通过各族人民都是炎黄子孙、中华民族一家亲理念的教育培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命运的意识,要通过增强中华文化认同、实施华夏文化纽带工程培育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命运的意识。

## [参 考 文 献]

- [1] 罗福惠. 中国民族主义思想论稿[M].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6.
- [2] 黄兴涛. 民族自觉与符号认同——“中华民族”观念萌生与确立的历史考察[J]. 中国社会科学评论(香港), 2002(1).
- [3] 梁启超选集[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4.
- [4] 孙中山全集: 第2卷[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2.
- [5] 孙中山全集: 第9卷[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
- [6]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选集: 第1册[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89.
- [7] 蔡和森文集[M].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79.
- [8]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选集: 第7册[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 [9]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选集: 第8册[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 [10]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选集: 第10册[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 [11]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选集: 第11册[M].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 [12] 革命文献: 第69辑[J]. 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 1976.
- [13] 袁大总统书牍汇编: 第2卷[M]. 上海: 广益书局, 1913.
- [14] 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政治)[M]. 南京: 凤凰出版社, 1999.
- [15] 刘人熙. 船山学报叙意[J]. 船山学报, 1915(1).
- [16] 中国史学会.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 第8册[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7.
- [17]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 民国治藏行

- 政法规[M].北京:五洲传媒出版社,1999.
- [18]西盟王公招待处.乌伊两盟各札萨克劝告库伦文[A].西盟会议始末记[M].北京:商务印书馆,1913.
- [19]张晨怡.中国近代文化十二讲[M].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2.
- [20]蒋中正(介石).中国之命运[M].北京:北平时报社,1946.
- [21]中共中央统战部.民族问题文件汇编[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
- [22]中央档案馆.中共中央文献选集:第9册[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
- [23]康藏民众代表慰问前线将士书[N].新华日报,1938-07-12.
- [24]张伯锋,李宗一.北洋军阀(1912—1928):第2卷[M].武汉:武汉出版社,1990.
- [25]陈旭麓,郝盛潮.孙中山集外集[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
- [26]黄兴.与刘揆一等发起组织中华民国民族大同会启[A].黄兴集[M].北京:中华书局,2011.
- [27]吴贯因.五族同化论[J].庸言,1913(8).
- [28]程道德.中华民国外交史资料选编(一)[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
- [29]李大钊全集:第2卷[M].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
- [30]孙中山全集:第5卷[M].北京:中华书局,1984.
- [31]蒙古联合自治政府地政总署.绥蒙辑要[M].沈阳:满洲日日新闻社印刷所,1940.
- [32]熊十力.中国历史讲话(外1种)中国历史纲要[M].长沙:岳麓书社,2011.
- [33]顾颉刚.中华民族是一个[A].顾颉刚全集:第4卷[M].北京:中华书局,2010.
- [34]蒋介石.委座对蒙藏回训词:五族原是一家[N].边疆通信报,1941-05-10.
- [35]蒋介石.先总统蒋公思想言论总集:卷十九[M].台北:中国国民党党史委员会,1984.
- [36]毛泽东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37]杨度集[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 [38]傅斯年全集:第4卷[M].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2.
- [39]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N].人民日报,2017-10-27.

##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nsciousness of National Community in the Period of Republic of China

YU Zu-hua

(School of History & Culture, Ludong University, Yantai 264025, China)

**Abstract:** In the process of building a modern national state, under the guidance of national thought the consciousness of national community was much more self-conscious, much clearer, and much more popular and endowed with the modern connotation after the founding of Republic of China. From four aspects, that is, jointly resisting invasion—confronting a common enemy, jointly sharing the territory—sharing a common home, jointly being the descendants of the Yellow Emperor—sharing a common identity, and jointly creating and recognizing the Chinese civilization—sharing a common cultural tie, this article will draw an outline o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onsciousness of national community and its basic connotation in the period of Republic of China.

**Key Words:** the Period of Republic of China; the Consciousness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责任编辑、校对: 把增强]